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皖科基动物秘〔2025〕8号

关于相关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有关情况的通报

安徽博日生物医药有限公司：

根据你司已全面停用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（许可证号：SYXK（皖）2024—008）且已交回该许可证的实际情况，经研究办理，现通知如下。

请你司依据《安徽省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有关规定，停止从事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范围工作，并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实验动物相关法律法规。

专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科技部基础司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市场监管局。